**第8集「要幾個孩子？」**

# 甲）內容簡介

* 教宗方濟各在其《愛的喜樂》勸諭第165段說：「愛總是帶來生命。為此，夫婦之愛「並不耗盡於夫婦倆（……）。當夫婦彼此交付時，除了獻出自己以外，也成就了生育的事實──子女是夫婦之愛的活鏡子，是夫婦結為一體的永恆標記，是為人父母的夫婦活生生及不可分離的結晶。」

# 乙）小組分享建議

1. 開始祈禱【2分鐘】
2. 導言（可參考甲部內容簡介）【1分鐘】
3. 欣賞短片【15分鐘】
4. 小組分享／討論建議：你覺得這齣短片的重點是甚麼？哪個片段令你印象最深刻？【15分鐘】
5. 小組分享／討論建議：這齣短片，使你在婚姻／家庭生活中有甚麼反思？【20分鐘】
6. 小息／享用茶點【15分鐘】
7. 小組分享／討論建議：就著剛才短片的內容，參考以下的聖經、梵二大公會議的《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（簡稱GS）和教宗方濟各《愛的喜樂》勸諭（簡稱AL），對你有何啟發？（建議參加者可先輪流讀出以下各句，然後分享／討論）【25分鐘】
	1. 亞當認識了自己的妻子厄娃，厄娃懷了孕，生了加音說：「我賴上主獲得了一個人。」（聖經。創4:1）
	2. 的確子女全是上主的賜予，胎兒也全是他的報酬。（聖經。詠127:3）
	3. 「夫妻應將傳生和教育子女，視作他們本然的使命。……他們應以適合人性及相稱信友身份的責任感，滿全其任務、以敬謹受教和尊敬天主的心理、並以共同的思考及努力，替自己做出正確的判斷：一方面，要注意自身及現有和未來子女們的福利，另一方面，要顧到時代友生活環境所有物質和精神的條件，最後亦要為自己的家庭、社會及教會的利益著想。這一判斷最後應由夫妻本人在天主面前做出。」（GS50）
	4. 孩子理應由這愛而誕生，而不是藉其他方法，因為「嬰兒不是該有的，而是恩賜的」，乃是「來自其父母出於夫婦之愛的行動」。這是因為「根據創世工程，男女的夫婦之愛與傳遞生命是為彼此而存在（參閱：創1:27-28）。如此，創造主讓男女分享祂的創世工程，同時使他們成為傳遞天主之愛的工具，讓他們藉著生育繁殖，肩負人類的未來。」（AL81）
	5. 隨著科技進步，今天我們已經可以預先得知孩子的髮色，或他們可能會患上什麼疾病，因為早在胚胎階段，新生命的身體特徵已經隱藏於其遺傳基因。可是，只有創造孩子的天父了解一切。唯獨祂知道在這個孩子身上，什麼是最珍貴和最重要的，因為祂認識這個孩子，認識他最深層的身分。在母腹內孕育孩子的母親應祈求天主的光照，好能了解自己的骨肉，接受孩子真正的本性。有些父母認為孩子在不合適的時間誕生。他們應祈求上主醫治和堅強他們，幫助他們全然接納這個孩子，為能全心全意地期待。他們應讓孩子感到自己是被期盼的，這非常重要。孩子不是附屬品，也不是為解決滿足個人的期望。孩子是人，非常珍貴，不應被人利用，以獲取個人的益處。因此，這新生命是否對我們有益處，是否具有我們所喜歡的特質，是否能符合我們的計劃或期盼，這一切全都不重要。這是因為「子女是恩賜。每一個都是獨一無二的（……）。我們愛子女，因為他是親生骨肉，而不是因為他長得秀美，也不是因為他具有什麼特質。不！只因為他是親生骨肉！不是因為他的想法與我相像，或滿足了我的期望。親生骨肉就是親生骨肉。」父母的愛是天主聖父的工具。天父慈愛地期待每個孩子的誕生，無條件地接受他，不求回報地迎接他。（AL150）
8. 總結：各人用一兩句說話，說出自己在今次聚會中的得著。【2分鐘】
9. 結束祈禱【10分鐘】